

天坛墙根儿小记

□肖复兴



天坛是明朝永乐年间所建,在北京城,是一座老园林,论辈分,颐和园都无法和它相比。如今,天坛在二环以里,交通方便,游人如织。我小时候,也就是上个世纪50年代,天坛尚处城外,比较荒僻,四周大多一片农田、菜地或破旧的贫民住所。那时候,没有辟开东门,在东门这个地方,天坛的外墙上有一个豁口,我们一帮孩子常踩着碎砖乱瓦,从这个豁口翻进天坛,省去了门票钱。记得那时的门票只要一分钱。

体育馆以及南边的跳伞塔和东边的幸福大街的居民区先后建成,有一路有轨电车叮叮当当开到这里,体育馆是终点站,到天坛才方便了些。天坛后来开了一扇东门,周围渐渐热闹起来,荒郊野外的感觉,在城市化的进程中被打破而成了历史的记忆。

记得小时候,我和小伙伴们有时会到天坛墙根儿玩。也怪,记不大清进天坛里面玩的事情了,只记得在天坛墙根儿黄昏捉蛐蛐,雨前逮蜻蜓的疯玩情景。那时候,家住打磨厂,穿过北桥湾和南桥湾,就到了金鱼池,过了金鱼池,就到了天坛墙根儿底下了,很近便。

后读陈宗蕃先生的《燕都丛考》,他说:“天坛明永乐十八年建,缭以垣墙,周九里十三步,今仍之。”他计算得真精确,连多出的那十三步都丈量出来了。他说的“今仍之”的“今”,指的是民国二三十年。后来,天坛这一道九里十三步的外墙,被后建起来的单位和民居蚕食了不少。不过,西从天桥南口,东至金鱼池,也就是到如今的天坛东门这一带的外墙还完整。我小时候所到的天坛墙根儿,指的就是这一段。这一段墙根儿,一直到上个世纪90年代初,是各种个体小摊贩的天下,紧贴墙根儿,一溜儿逶迤,色彩纷呈。靠近天坛东门,还有一处专卖花卉的小市场,好不热闹,颇似旧书中记载的清末民初时金鱼池一带平民百姓为生计搭棚列肆的旧景再现,历史真有着

惊人的相似。

天坛墙根儿内外,据说曾经生长有益母草,颇为引人注目。《宸垣识略》中说:“天坛井泉甘冽,居人取汲焉。又生龙须菜,又益母草,羽士炼膏以售,妇科甚效。”《析津日记》里也说:“天坛生龙须菜,清明后都人以鬻于市,其茎食之甚脆。”

这都是前朝旧景,天坛井泉和益母草早就没有了。不过,我小时候,天坛有马齿苋。马齿苋没有益母草那样高贵,只是老北京普通百姓吃的一种野菜,想来,因其普通,生命力才更为旺盛,春来春去,一直延续生长,比益母草存活的年头更长一些。

就像益母草是学名,民间叫它龙须菜;马齿苋也是学名,旧日老北京俗称之为长命菜,同益母草一样,也有药用。益母草须清明前后食之,马齿苋得到夏至这一天吃才有效。这固然属于民间传说,但也不无道理,因为夏至过后,是北京人称之为的“恶五月”,天一热,虫害多了起来,疾病也容易多起来。吃马齿苋,可以消病祛灾,保佑长命。这一传统,有什么科学道理,我不懂,但和节气相关,来自民俗与民间,延续了很久。我母亲在世的时候,每年这时候都要到天坛墙根儿挖这种马齿苋。特别是在上个世纪60年代闹饥荒的年月,粮食不够吃,母亲常带着我和弟弟一起去挖,回家洗洗剁碎了包菜团子吃。

很长一段时间,沿着天坛墙根儿,尤其是西南和东南的一些地方,被后建的房屋侵占和蚕食,如今,为了北京中轴线申遗,这些建筑绝大多数或腾退或迁移,还原了当年天坛轩豁的盛景,中间被外面楼房所阻断的地方被打通,天坛的墙根儿终于可以连接起来,几近陈宗蕃先生在《燕都丛考》中考察的那样,有着九里十三步的长度了。如今,天坛的墙根儿内修了一条平坦的甬道。如同循环畅通的水流。如今的墙根儿内,成了北京人晨练的好去处。

谈天说地

烦恼

□马德

我觉得,人有两个命:始终快乐的命,以及烦恼不断的命。于是,也便可见两种人:天大的事也不愁的人,小琐事也会深缠的人——人生的轻松在这里,沉重也在这里。

有的人,一命独大,快快乐乐就过去了。有的人,两命相抵,无痛无痒无怨无恨。而有的人,命沉到底,终成乖戾。

即便这样,我觉得,烦恼仍不会根本上毁坏一个人的生活品质,如果这个人的内心足够强大的话。烦恼的普遍性在于,

富人有烦恼,流浪汉也有烦恼,不穷不富的人还会有烦恼。

有时候,解决掉一件烦恼的事,远离一个烦恼的人,看似没有了烦恼。实际上,烦恼只是在某一刻没了附着物。其实,烦恼还在,它在烦恼人的心里。这么说的意思,不是趋于悲观,而是呈现客观。烦恼是一种生活存在,消灭烦恼本身是徒劳的。

这样想也就轻松了,因为大家都一样。这样想也就通达了,因为较真无意义。

春去春又回

□叶良骏

次学乖了,躺着不动,悄悄地看。一会儿,一只灰灰的小毛球出现了,有一只在晃,我屏住气一动不动。窗前出现了两只灰鸟,一面交颈梳理羽毛,一面轻声呢喃。是喜鹊?长尾巴拖着,挺像的。脑门上有白毛,白头翁?没等我看明白,两只鸟一声声交互鸣唱,一只叫声单调,是短促的音符;一只却是婉转的长句,点着头,似乎在向另一只说些什么。仔细看,叫声单调的那只通体灰色,尾巴很短,体形也小。它不肯多说一句的样子,只以单音矜持地答着;另一只尾巴很长,羽毛灰里带金夹红,头昂起,它殷勤地唱着,毫不在意对方的心不在焉。这么亲密又有点随意,肯定是夫妻鸟!

唱着动听的晨曲,诉着委婉的心事,细语日常的琐碎,两只不知名的鸟毫不理会屋内的我,兀自互倾爱意,看得我心里柔绵一片。我忍不住轻轻地起床,想

去看个仔细,并与它们打声招呼。没等我走近,扑棱棱一声,两只鸟迅急飞离,它们张开双翅,像射出的子弹,飞向天空。晨曦中,七彩阳光牵出片片霓虹,小鸟浑身金灿灿的。我追到窗前看,只见它们在空中飞旋,小小的黑眼睛映着霞光,像珍珠般的,那么亮,那么纯。

小鸟飞远了,变成了两只小圆点,消失在飘渺的远方。我仰望天空,晶莹的白云漂浮在蓝色的雾气中,静谧、安详。极目四望,再看不见鸟的影踪。云间没有了这么可爱的生灵,终究是寂寞的,就如我这个春日的心情。不知它们是否会再来?来了,我是否还能认出它们?认出了,它们是否肯留下呢?许多风景已是昨日不再,它们藏在一个个日子后面,不管是执手相送,还是无语泪别,都在不经意时拥有,不舍时失去。春去春又回,虽说桃花依旧笑春风,但年年岁岁花不同,人面桃花怎映红?就如“美丽小鸟飞去不回来”,即使重见,也不是旧模样了。

世上没有任何人或东西可天荒地老,记着初见时惊鸿一瞥的美妙,就是了。也许,只有藏在心里,才是一生!

大家V微语 局限性

□苗炜

●以前可能会觉得我一定要写一个特牛的东西,等慢慢年纪大了之后,可能会承认我写不出什么牛的东西来,但是这不妨碍你继续拼尽自己的努力去写好。现在是知道自己的局限性,那就别好高骛远,有一个高度我可能达不到,但是并不意味着说就不努力了,还是尽自己的努力,自己能写到什么程度就写到什么程度。

●比如以前我看八十年代九十年代一些中国作家的作品觉得真没劲,这太容易了,但是现在看着,就会觉得人家很棒很了不起,能够达到那样一个高度就已经很棒了。

●以前老不懂,我们的长辈总会说一代人只能做一代人的事,以前觉得这太无聊了,现在能深深体会到这句话,好多事情我自己也是能做到这样就不错了,每个人都有太大的局限性。

花中心境

□谢锐勤

春天里,赏花的心绪不断滋生。

前几日去郊外,从土路爬山进去,兜兜转转,当翻过一个陡坡后,眼前漫山遍野的黄花风铃木在摇曳生姿,点亮了每一处山头。由于正值盛花期,一树一树的花开,连接在一起后,就成为一片片绚烂的锦缎,似乎来到黄金国度,闪闪发光,展示绝世容颜。行走于花下,一种“陌上花开缓缓归”的温暖不经意间涌上心头。没想到如此偏僻的山谷,竟隐藏着灿烂到极致的花儿,令人心儿“充盈着激烈,又充盈着纯然”。

想起这些年走过的路,每一个季节,每一种花儿,都能引起“深陷风霜雨雪的感动”。

那年暮春来到黔西的百里杜鹃,只见杜鹃花漫山遍野,姹紫嫣红,将山谷变成地球上最美的彩带。以前读到花海时没概念,如今才明白这无边无际的天然花园就是花海,人行走其间仿佛一片孤舟。从前认为壮观与花没关系,如今才懂得方圆百里均为花的海洋,柔美带来的宏伟气势甚至比崇山峻岭还要震撼。

如果说百里杜鹃带来壮观,那么曲院风荷则凸显诗意。那年盛夏来到杭州西湖,才发现莲叶田田,远比仙女更仪态万千;菡萏妖娆,远比西子更风情万种。原以为诗情画意只是文人的美化,没想到风景远比诗词更雅致。

相比荷花的文学化,格桑花仍处于天性的美丽中。那年初夏来到香格里拉,格桑花漫天彻地盛放于坡地、田间、湖边,艳丽之至,它们才是这里当仁不让的主人。原来,野性如此有力量感。

有野性的蓬勃,就会有精致的芬芳。有一年中秋来到绍兴大禹陵,会稽山山麓的桂林林将眼前幻化成一个芳香的桃源。“叶密千层绿,花开万点黄。”安坐在桂花树下,旁边是千年历史的古亭,目之所及是宛如漫天繁星的轻黄色小花,桂花的馨香萦绕四周,捧起一碗西湖莲藕桂花羹,心就要被眼前这份美满融化了。

生活中,每个季节都有花,无论壮阔还是诗情,惊艳还是实用,每种花都能引起美感。可见,花美心亦美。都市没有四季,但大自然有,到大自然赏花不就是一个认知四季,探索乐趣,体验爱,回味美的过程吗?正如川端康成所说:“美是邂逅所得,是亲近所得。”

心美花更美。史蒂文斯在《雪中人》中写道:“人要有冬的思想/才能观看白霜以及松树/枝干上包裹的雪皮。”如果心中没有四季,如何领会风花雪月之妙;没有鲜花,如何感受花之美与香?我们在领略百里杜鹃的壮丽时,何尝不是在品味大气一面的自己;体味曲院风荷的韵味时,何尝不是在寻找心中柔软的所在;醉心于黄花风铃木的绚丽时,何尝不是满足于内心对明亮而热辣的向往。王阳明说:“你未看此花时,此花与汝心同归于寂;你来看此花时,则此花颜色一时明白起来。”

美景与闲心,缺一不可;鲜花与心花,相得益彰;踏春与游四季,有何不同?如此,在花中绽放心境,在心中欣赏百花,人花合一时,人才真正沉浸于无我的澄净之中。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总值班:张红宇
一版编辑:赫巍利
一版美编:颜威
图编:王泰舒

零售
专供
专供

6935970566666